

证券代码:688789 证券简称:宏华数科 公告编号:2025-008

##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因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收购概述**

(一)股权收购基本情况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同意控股子公司天津宏华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新材料”)使用自有资金4,080万元收购山东北澳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北澳”或“标的公司”)5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与付忠东等36位股东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间接持有山东北澳51%的股权,山东北澳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坤元评报(2025)71号”《天津宏华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山东北澳化工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于2024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8,101.26万元,评估增值4,196.85万元,增值率为107.49%。根据以上定价依据,交易各方经友好协商,确定标的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总额为4,080万元。具体评估明细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总资产	68,124,597.40	68,760,267.53	635,670.13	0.93
二、非流动资产	54,521,041.47	90,379,572.13	35,858,530.66	65.77
其中:固定资产	41,540,016.92	66,180,050.00	24,640,033.08	59.32
在建工程	944,131.42	944,131.42		
无形资产	12,036,893.13	23,255,390.71	11,218,497.58	93.20
其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1,814,802.42	23,033,300.00	11,218,497.58	94.95
资产总计	122,645,638.87	159,139,839.66	36,494,200.79	29.76
三、流动负债	69,627,343.74	69,627,343.74		
四、非流动负债	13,974,281.81	8,500,000.00	-5,474,281.81	-39.17%
负债合计	83,601,625.55	78,127,343.74	-5,474,281.81	-6.55%
股东权益合计	39,044,113.32	81,012,595.92	41,968,482.60	107.49

评估结果与账面值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1)流动资产评估增值635,670.13元,增值率为0.93%,主要原因包括: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备用金等,估计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以核实后的账面余额为评估值,同时将相应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存货中部分库存商品评估时考虑了主要原料综合涨价因素。

(2)建筑物类固定资产评估增值12,551,103.96元,增值率为49.49%,主要原因系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上涨以及委估建筑物的经济耐用年限大于其财务折旧年限所致。

(3)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增值12,088,929.12元,增值率为74.71%,原因系:①部分设备的经济耐用年限大于折旧年限;②部分自制设备制造成本较低,评估时参考市场上同类设备的购置价格相对较高;③将相关设备资产列入本次评估范围所致。

(4)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11,218,497.58元,增值率为94.95%,主要原因系部分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较早,账面成本较低,而近几年当地土地市场价格有一定幅度的上涨所致。

(5)非流动负债评估减值5,474,281.81元,减值率为39.17%,主要原因系递延收益为政府补助,后期不需支付,将其评估为零所致。

**二、股权收购的目的**

标的公司成立于2011年,是一家生产分散染料、酸性染料和活性染料的专业企业。近年来,直接或间接为国内数家墨水厂家提供高端数码用的染料。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应用范围涵盖了涤纶、锦纶、氨纶、醋酯等多种合成纤维以及棉、麻、羊毛、丝绸等多种天然纤维,并且对于上述纤维的多种混纺纤维的印染加工提供优良的解决方案。

2024年,山东北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晶丽”)定制生产了活性墨水所需的大部分高品质活性染料,产品质量均达到数码产品要求。近期,标的公司也在开发绿色环保的分散染料,这类染料符合欧盟对环保的要求,是墨水市场急需的染料。标的公司拥有专业的生产设备、技术队伍,具备安全生产及环保生产的相关资质。根据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月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标的公司产品符合第一类“鼓励类”第十一项“石化化工”第8条、第9条相关政策要求,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并于2020年4月获得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潍环审字[2020]112号“关于山东北澳化工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新型环保染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标的公司已取得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编号为913707865819130264001X的排污许可证。

随着公司数码喷印设备市场保有量的提升,以墨水为代表的耗材配件销售规模也将持续增加。本次交易是公司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立足长远利益作出的慎重决策,天津晶丽目前墨水生产能力已基本达到满负荷,天津经开区南港工业区的喷印产业一体化基地项目目前正在建设中,短期内无法满足公司对墨水产能的需求,收购山东北澳进行墨水扩产,投入成本较低,见效快,能够快速缓解目前墨水生产能力不足的问题。标的公司在股权收购协议中约定优先生产宏华新材料订单,在产能有余量的情况下,安排其他外部订单,所有订单均严格执行公价价格。本次收购完成后,山东北澳将优先为公司墨水生产/受托加工提供符合要求的原材料,保证公司墨水生产,有利于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充分发挥各方优势,实现资源共享,共同发展,提升公司经营绩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三、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因收购股权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山东北澳在2025年10月26日为山东昌邑灶户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邑灶户”)向山东昌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的1000万元提供了保证人担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编号为《昌邑农商银行保字(2022)年第101433号》;为昌邑灶户向山东昌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的1500万元提供了保证人担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编号为《昌邑农商银行保字(2022)年第101434号》,山东北澳签署的《保证借款合同》编号为《昌邑农商银行保字(2022)年第101434号》,以上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5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成苏宁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原因,成苏宁先生辞去本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成苏宁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本行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成苏宁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

本行董事会谨对成苏宁先生为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4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银行总行三层新闻发布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傅卓婷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4,629,617,266	99,5003	2,119,737
2	关于选举王雷松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4,648,838,423	99,8489	4,179,64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33

##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14:3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大厅
- 网络直播地址:

(1)“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s://irm.cninfo.com.cn/>)

(2)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html/145820.shtml>)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2日(周二)18:00前通过公司邮箱 [cmipoir@cmhk.com](mailto:cmipoir@cmhk.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积余”)之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将举办“创新驱动,创建一流”招商局集团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旨在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推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将与公司控股股东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招商局集团的其他两家深圳市上市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下午共同参加集体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等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对未来的展望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9

##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工业园区延安路3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25,535,165	99,7056	1,429,942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25,998,372	99,7935	943,735
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25,600,674	99,8091	944,77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邓长权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526,006,184	99,7950	943,312

2. 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525,996,184	99,7931	944,292

3. 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525,970,387	99,7882	943,312

4. 议案名称: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525,970,387	99,7882	943,312

5. 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洛凯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15.45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5年4月23日至2030年10月16日
- 转股股份来源:新增股份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12号)核准,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3.31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343.1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40,343.1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洛凯转债”,债券代码“113689”。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洛凯转债”自2025年4月23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洛凯转债的转换条件

(一)发行规模:40,343.10万元

(二)票面金额:100元/张

(三)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四)债券期限:6年,自2024年10月17日至2030年10月16日。

(五)转股期起止日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年10月23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止,即2025年4月23日至2030年10月16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款项不另计息)。

(六)转股价格:15.45元/股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申报程序

1. 转股申报应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盘价方式进行。

2. 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洛凯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 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一手为10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下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资金兑付。

4. 可转债转股申报方向为卖出,价格为100元,转股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单。

5. 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对于超出当日清算后可转债余额的申报,按实际可转股数量(即当日余额)计算转股股份。

(二)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2025年4月23日至2030年10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期间除外:

- “洛凯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可转债停牌时间;
- 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
- 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三)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后,将记载(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登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四)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交易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无限售条件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下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五)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人自行承担。

(六)转股年度利息的归属

“洛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1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4年10月17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份的可转债不享受当期及

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价格为15.45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新转股价格为15.45元/股。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份)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以上公式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本变化时,公司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定。

(三)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和修正范围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五、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洛凯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9-88794263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5-025

##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4日、15日、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3.1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对于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管理层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本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 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未发生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